

漢鴻實業股份有限公司

供應商管理政策

本公司為確保供應商於品質、成本、交期、服務品質、環境安全衛生及生產等面向達到一致性，並與供應商共同推動供應鏈永續發展，特訂定「供應商管理政策」。

一、本公司建立供應商管理機制，以即時掌握供應商營運狀況，降低供應商營運風險，並預防對本公司的衝擊，本公司供應商管理機制包含：

(一)新供應商評鑑制度：

1. 開發新供應商需進行供應商調查，以書面審查，以了解供應商產線以及營運狀況。
2. 新供應商正式成為本公司合作夥伴前，須承諾遵守當地勞動法規及本公司社會責任暨道德規範標準要求

(二)既有供應商評鑑制度：

1. 每年至少1次針對供應商品質、成本、交期、服務進行稽核，以鑑別供應商風險。
2. 若發現供應商使用童工、強迫勞動，或違反勞動、環境相關法規時，將停止合作關係。

(三)獎懲制度：

1. 稽核結果優良廠商列為本公司優先採購對象。
2. 高風險供應商將由本公司進行輔導改善，若無改善將終止合作關係。

二、供應商共同承諾

本公司與供應商共同負起環境保護、勞工權益、健康安全、道德規範之責任，並要求供應商簽屬道德行為準則